

亚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亚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亚光科技”或“公司”）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12月10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形式送达给全体监事，经全体监事同意豁免会议通知期限要求。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24年12月12日在公司证券部以现场方式和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，应参加会议的监事3人，实际参加会议的监事3人，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，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马放建先生召集并主持，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制定〈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〉的议案》；

内容：为进一步规范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行为，提高财务信息质量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国有企业、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结合实际情况，制定了《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《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》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；

内容：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及审计工作需要，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，董事会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，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2024年度的具体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协商确定相关的审计费用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《关于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亚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亚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4年12月13日